

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7.5 万吨/年环氧氯丙烷绿色循环经济项目氯碱
甩头施工（二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GTZB2023-162）

项目所在地区：山东省, 青岛市

一、招标条件

本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3×7.5 万吨/年环氧氯丙烷绿色循环经济项目氯碱甩头施工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企业自筹，招标人为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详见招标文件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4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全厂性给排水甩头； (002)化盐/膜过滤甩头； (003)外管甩头； (004)电解/氯气处理/氢气处理甩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全厂性给排水甩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资质或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及以上资质；

2、类似工程业绩要求：承担完成过 2 个（含）以上类似石油化工主装置的工程业绩（已交付建设单位）；

3、投标方必须具有良好的信誉、良好的业绩与服务记录，具有独立履行合同和提供优质售后服务及快速反应的能力，具备承担投标项目的能力；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 化盐/膜过滤甩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同上；

(003 外管甩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同上；

(004 电解/氯气处理/氢气处理甩头)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同上；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12 月 15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12 月 19 日 16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在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内，携带以下材料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到港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路13号财富地带3号楼2506）现场报名领取招标文件（售价为人民币300元/套，售后不退，如需邮购，邮费自负，招标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产生的遗失或延误不负责任）1. 营业执照副本 2. 资质证书 3. 两个（含）以上类似石油化工主装置的工程业绩证明材料（已交付建设单位）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法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01月04日 09时30分

递交方式：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路13号财富地带3号楼2504（第二开标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年01月04日 09时30分

开标地点：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路13号财富地带3号楼2504（第二开标室）。

七、其他

一、港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委托，对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3×7.5万吨/年环氧氯丙烷绿色循环经济项目氯碱甩头施工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

二、招标范围：本次分为4个标段，要求分标段进行报价。

标段号 单体代号 单体名称 备注

1 10C-00-WS 全厂性给排水甩头

2 10C-30a/30 化盐/膜过滤甩头

3 10C-00 外管甩头

4 10C-20/50/60 电解/氯气处理/氢气处理甩头

（1）全厂性给排水甩头，图纸见附件“22128G-10C-00-WS01-00~06 全厂性给排水施工图”，循环水管道安装至地面以上1.5米后安装甩头阀门。

（2）化盐甩头，图纸见附件“22128G-10C-30a-G-联01 关于三期一次盐水C单元（化盐）项目甩头”；膜过滤甩头，图纸见附件“22128G-10C-30-G-联01 关于三期一次盐水C单元膜过滤）项目甩头”。

（3）外管甩头（包含D300旧衬胶管道拆除450米），图纸见附件“22128G-10C-00-G-联01 关于高盐废水回收利用装置外管管道甩头”。

（4）电解氯氢处理甩头，图纸见附件“22128G-10C-205060-PL 联-01 关于高盐废水回收利

用装置电解氯氢处理甩头”；6 台泵换泵安装施工（具体工作量需现场勘探）。

注：

1、本项目图纸单位内的所有材料均由乙方采购，阀门、衬里管件、钛镍管件、设备、安全阀、爆破片、金属软管、仪表、电缆、电伴热等除外，材料厂家需符合附件一 合格供应商名单。

2、全厂性给排水专业施工包括施工前的石子清理并运至海湾化学厂区内指定地点、拆除已有路沿石并运至海湾化学厂区内指定地点、施工界区内的已有地下管道探明位置、开挖后的深基坑支护、地下管网改造涉及的路面破碎及恢复（具体工作量需现场勘探）。

三、答疑及异议受理：投标单位应在 2023 年 12 月 20 日 16:00 前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予答复）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疑问（同时提供 WORD 格式电子版发往邮箱：gtgczb@163.com）。超出期限的疑问将不予受理。若没有，视为投标单位对招标文件无任何异议。招标代理机构将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 16:00 前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联系人：田孜铭，联系电话：18505334766，地址：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路 13 号财富地带 3 号楼 2506。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青岛海湾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西海岸新区董家口经济区港丰路 66 号

联 系 人：英部长

电 话：0532-67716676

电子邮件：qdhwhx_zb@qdhwhx.com

招标代理机构：港投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青岛市市北区连云港路 13 号财富地带 3 号楼 2506

联 系 人：田孜铭、张豪、谢婧蔚

电 话：80918216、18505334766

电子邮件：gtgczb@163.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